

证券代码：870036

证券简称：爱问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 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9年1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等议案，并提请于2019年11月2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公司）承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

1、在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以任何形式参加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按照公司公告内容向公司送达回购申请材料，并书面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不存在因公司股票终止或本次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的股东；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7、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行为。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需考虑公司除权除息的影响），具体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回购数量

以回购对象在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所持的股份数量为上限。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四、回购有效期

自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为本次回购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需要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回购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或通过邮政/顺丰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

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邮箱地址为：liwei.ma@iask.com。

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向公司送达或股份回购申请书，则视为其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前述有效期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如提出股份回购要求的异议股东在回购有效期内所持有的股票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情形的，回购安排将在股票解除质押、司法冻结后执行。

回购书面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的回购申请原件，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初始价格的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其他成本来源文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股权交割完成时间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与异议股东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为准。

五、回购完成时间

股权交割完成时间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与异议股东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为准。

六、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提起诉讼。

七、特别提示和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以下为公司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马丽薇

联系电话：13701092575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12 号
超多维科技大厦 1201

邮箱：liwei.ma@iask.com

传真：0755-83972263

特此公告。

深圳爱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